

附件2

交通运输局2018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18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18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交通运输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执行全区、航道、港口、地方铁路、城市公共交通、交通物流业等行业发展战略、产业政策。负责全区交通运输行业体制改革和结构调整工作。

(二) 负责全区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建设市场的监督和管理，监督检查交通建设工程的质量与安全；负责全区公路、航道、港口、车站、船闸、城市公共场站等交通基础设施的规划建设和养护管理；负责城区城市道路建设；负责公路标志标线和航标、交通监控、通讯等附属设施的建设维护；负责全区港口公共设施建设养护管理；负责全区重点交通工程建设的组织实施；组织协调铁路建设项目的建设管理。

(三) 负责全区公路运输、水路运输、城市轨道交通、城市公交、出租车和三轮车运输、港站疏远和汽车租赁、搬运装卸、港口、营业性客货场站、运输代理、仓储、配载等的行业管理和市场监督；负责机动车维修、营运车辆综合性能检测、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和从业人员管理等行业管理；负责港口企业设立许可和经营秩序监管。

(四) 承担全区交通运输综合协调职责，负责全区交通运力的综合平衡；组织实施指令性计划运输、重点物资运输、紧急物资、

节假日运输工作；指导交通运输枢纽管理工作，拟订交通物流业的政策标准并监督实施；负责交通运输行业利用内资、外资工作和国际、国内交通和合作工作。

（五）指导全区路政、航政、运政和港政等行政执法工作；组织协调或参与交通运输资金的筹集与监管；指导交通运输行业内部审计工作。

（六）负责全区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承担并指导交通运输行业应急处置工作。

（七）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交通运输行业科技与信息化政策、规划、技术标准和规范，组织重大交通科技项目攻关；指导并监督全区交通运输行业质量、技术、通信信息、环保、节能减排工作，推动行业科技与信息化进步。

（八）负责局属单位党、工、团工作和领导班子建设；负责局机关和局属单位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机构编制管理工作；指导全区交通运输行业精神文明建设、职工队伍建设和教育培训工作。

（九）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局长室、主任科员室、办公室（人事监察科）、政策法规科、财务审计科、综合计划科、综合运输科、安全保卫科、建设市场管理科、交通战备科。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公路管理处、运输管理处、航道管理处、机动车维修管理处、综管所、黄埭所、北桥所、阳澄湖所、黄桥所、望亭所、渭塘所、太平所、度假区所（13个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18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家，具体包括：交通运输局本级。

三、2018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有序推进建设工程，加强项目管理水平；加强公交网站场亭建设，航道四改三工程，重点项目协调工作；加大融资拓展渠道，加快地产开发进度。

（二）交通运输安全保持平稳态势；农村公路养护好路率有所提高。

（三）加强执法管理力度，提升服务保障水平。规范运输市场管理，实现水陆客货运量平稳增长，确保运输市场健康有序发展；全面整合公交资源，完善城乡公交一体化。

（四）探索缩短出租车招车时间和回场制度，为全区公众便捷出行提供更加有力的交通服务保障。

（五）狠抓隐患排查力度，加大行业综合监管。构建信息平台推进行政指导；加强港口管理促进规范经营；认真履行工程项目质监职能。

（六）深化党风廉政建设，推进文明创建进程。

（七）其他各项保障工作有序进行。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18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交通运输局2018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49593.93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31495.10万元，增长174.02%。主要原因是今年新增项目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和市级重点工程管线迁移。其中：

(一) 收入预算总计49593.93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49593.93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1202.4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37.61万元，增长12.92%。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2)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48391.4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1357.49万元，增长184.09%。主要原因是今年新增项目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和市级重点工程管线迁移。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预算总计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减少）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相同。

3. 其他资金收入预算总计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减少）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相同。

4. 上年结转资金预算数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减少）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相同。

(二) 支出预算总计 49593.93 万元。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6.83万元，主要用于职工退休人员房帖。与上年相比减少22.46万元，减少76.68%。主要原因是2018年桥管处退休人员房帖安排至项目经费中。

2. 交通运输（类）支出1058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和办公开支。与上年相比增加111.29万元，增长11.7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3. 住房保障（类）支出137.61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和办公开支。与上年相比增加48.78万元，增长54.91%。主要原因是公积金缴费基数逐年提高。

4.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48391.49万元，主要用于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道路扩建、交通工程等政府性投资项目。与上年相比增加31357万元，增长184.09%。主要原因是今年新增项目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和市级重点工程管线迁移。

5. 结转下年资金预算数为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相同。

此外，基本支出预算数为1029.4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39.61万元，增长15.69%。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项目支出预算数为48,564.4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1355.49万元，增长182.2%。主要原因是今年新增项目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和市级重点工程管线迁移。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减少）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相同。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交通运输局本年收入预算合计 49593.93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02.44 万元，占 2.42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48391.49 万元，占 97.58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

其他资金 0 万元，占 0 %；

上年结转资金 0 万元，占 0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交通运输局本年支出预算合计 49593.93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029.44 万元，占 2.08 %；

项目支出 48564.49 万元，占 97.92 %；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0 万元，占 0 %；

结转下年资金 0 万元，占 0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交通运输局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49593.93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1495.1 万元，增长 174.02 %。主要原因是今年新增项目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和市级重点工程管线迁移。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交通运输局2018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49593.9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1495.1万元，增长174.02%。主要原因是今年新增项目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和市级重点工程管线迁移。

其中：

（一）住房保障和就业（类）

1.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6.83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2.46万元，减少76.68%。主要原因是2018年桥管处退休人员房帖安排至项目经费中。

（二）交通运输（类）

1. 公路水路运输（款）行政运行（项）支出885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4.83万元，减少0.54%。主要原因是事业经费减少。

2. 公路水路运输（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173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万元，减少1.14%。主要原因是今年项目无工程管理业务经费。

（三）住房保障（类）

1. 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75.3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4.65万元，增长24.15%。主要原因是公积金缴费基数逐年提高。

2. 住房改革（款）提租补贴（项）支出62.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4.13万元，增长121.16%。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逐年提高。

（四）城乡社区（类）

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支出66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6374万元，减少96.13%。主要原因是今年相城大道改造BT回购项目

安排至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中。

2.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支出47731.4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7731.49万元。主要原因是今年新增项目基础设施建设和市级重点工程管线迁移。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交通运输局2018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1029.44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781.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247.5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交通运输局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202.4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37.61万元,增长12.92%。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交通运输局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

算1029.44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781.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247.5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交通运输局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6万元，占“三公”经费的16.67%；公务接待费支出3万元，占“三公”经费的8.3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6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6万元，比上年预算

增加3万元，主要原因是2017年上半年度公务车借其他单位使用，2017年上半年无公务用车费用，2018年由本单位使用。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3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交通运输局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相同。

交通运输局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2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相同。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交通运输局2018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48391.4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1357.49万元，增长184.09%。主要原因是今年新增项目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和市级重点工程管线迁移。

其中：

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支出660万元，主要是用于阳澄西湖隧道管养经费政府性投资项目。

2.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支出47731.49万元，主要是用于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道路扩建、管线迁移工程等政府性投资项目。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8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253.2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59 万元，降低 1.78 %。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18年本部门共 0 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

（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

2018年本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降低） 0 %。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相同。支出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降低） 0 %。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相同。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单位预留机动经费：指预算单位年初预留用于年度执行中增人、增资等不可预见支出的经费。

八、“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

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在财政部有明确规定前，“机关运行经费”暂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经费。